关于增加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 构的公告

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)与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腾安基金")协商一致,自2021年5月18日起,新增腾安基金的投顾平台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(仅限前端申购模式)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

序号	基金名称	基金代码	开户、申购、 赎回、定投 业务
1	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400015	开通
2	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	400003	开通
3	东方互联网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002174	开通
4	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	002060	开通
5	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	001318	开通
6	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	002192	开通
7	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	001196	开通

备注:

- 1. 自2020年4月30 日起,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互联网嘉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1千元以上(不含1千元)申购(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 购)、转换转入申请,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(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 申购)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千元(不含1千元)。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,本 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,不予确认。
- 2. 自2020年7月10日起,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含A、C类)的单笔金额10万元以上(不含10万元)申购(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)、转换转入申请,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(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)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10万元(不含10万元)。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,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,不予确认。
- 3. 自2020年12月17日起,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含A、C类)的单笔金额500万元以上(不含500万元)申购(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)、转换转入申请,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(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)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500万元以上(不含500

万元)。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,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,不予确认。

4. 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官本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
二、重要提示

- 1.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费率情况,请详见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等法律文件,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。
- 2.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,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 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。基金"暂停申购"期间,对于"暂停申购"前已开通定期 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,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。"暂停申购"前未开通定期定额 投资业务的投资者,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,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 告为准。
 - 3. 具体业务规则及业务办理流程以腾安基金的安排和规定为准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. 腾安基金销售(深圳)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: 95017(拨通后转1再转8)

网址:www.txfund.com

2. 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: 400-628-5888

网站: www.df5888.com或www.orient-fund.com

风险提示: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"买者自负"的原则,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等基金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,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理性判断市场,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、时机、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、谨慎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者自行负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